

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直饮水服务项目

比 选 文 件

中国·四川（成都）

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一、 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
二、 第二部分	谈判须知
三、 第三部分	确定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数量
四、 第四部分	供应商资格条件的要求
五、 第五部分	供应商应当提供资格证明材料
六、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技术和服务要求
七、 第七部分	供应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八、 第八部分	谈判程序和成交标准
九、 第九部分	谈判内容
十、 第十部分	谈判工作纪律和注意事项
十一、 第十一部分	量化评选标准、评选依据
十二、 第十二部分	未尽事宜
十三、 第十三部分	供应商响应文件相关文书格式
十四、 第十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样本）

一、比选邀请

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通过比选方式确定成交人（承包人），现诚邀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竞标。

一、项目名称：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直饮水服务项目

二、采购内容及要求：

- 1、采购人：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
- 2、包件划分：本次项目共 1 个包件。
- 3、项目控制价：75000 元
- 4、资金来源：学校公用经费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四、资格审查：

除明确要求在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外，本项目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谈判时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谈判或成交人资格被取消。

五、获取文件方式：学校网站直接获取（2026 年 7 月 14 日 10:00 至 2026 年 7 月 16 日 17: 00）

比选时间：2026 年 7 月 17 日 10:00。

响应文件必须在谈判截止时间前送达谈判评审地点。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次竞争性谈判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六、谈判地点：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成都市温江区天乡路 256 号）。

七、联系方式：

- 1、采购人：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

联 系 人：吴明川

联系电话：13551052729

二、谈判须知

1. 适用范围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邀请中所叙述的服务采购。

2. 谈判双方

- (1) 由学校组织的有关专家和用户代表参加的谈判小组。
- (2)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3. 有关要求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一经发现存在虚假行为的，将取消其参加谈判或成交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响应文件的印制

(1)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应按照谈判须知的要求，准备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其中正本1份、副本1份)，封面上标注“正本”、“副本”字样，注明谈判文件编号、项目名称、分包号(如有分包)和供应商名称。

(2) 响应文件正本需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或打印，须逐页盖章(以骑缝章的形式代替投标文件内容逐页盖章的必须能辨认公司名称)。响应文件副本可用正本的复印件。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公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可能被视为无效报价。

(3) 响应文件需逐页编目编码并装订成册。不得使用合页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散落。

(4) 响应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

5.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递交

- (1) 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谈判地点。
- (2) 在规定的报名签到截止时间前由各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代表递交。

6. 交付时间及方式

交付时间：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签定合同前。

交付方式：一年服务期满后支付（服务满1年，服务符合要求）。

7. 报名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终止：

- （1）参加报名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3）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8. 谈判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失败：

- （1）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均被淘汰的；
- （3）谈判结束，供应商响应文件均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的；
- （4）供应商报价均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次采购项目最高限价的；
- （5）其他无法继续开展谈判或者无法成交的情形。

三、确定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数量

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数量：不少于 3 家。

四、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要求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应具备下列条件：

-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五、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一）供应商应提供以下资格证明资料，装订成资格性响应文件：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法企业，并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如谈判代表不是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须附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3、谈判代表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其它效力要求：

六、采购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物业建筑项目位于成都市温江区 天乡路 256 号，总用地面积 42021 m²，总建筑面积约 15545 m²，建筑内容为：综合楼、操场、教学楼等配套设施。

二、服务范围

主要负责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中小学教学楼各班级、中小学教师办公室、食堂及门卫室等直饮水服务工作。

三、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

- 1、教室、办公室、食堂及门卫室等直饮水设备安装。
- 2、定期进行维护、净水器滤芯更换。
- 3、定期水质质量检测。
- 4、符合国家饮用水标准。
- 5、满足全校师生饮用水要求。
- 6、相关参数：

① 过滤工艺：PP 棉滤芯、颗粒活性炭、寸压缩活性炭、600G-1200G RO 反渗透膜、后置抑菌活性炭；UV 紫外在线杀菌装置② RO 膜脱盐率：≥98%③ 出水执行标准：《GB 5749-2022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④ 额定总净水量：≥4000L⑤ 资质要求：设备具备国家涉水产品卫生许可批件，提供第三方水质检测报告⑥供水模式：恒压多路纯水输送，支持多台终端课间高峰同步取水. 实时显示原水 TDS、纯水 TDS、设备运行状态⑦.具备物联网远程监测，具备故障推送、滤芯到期预警功能

七、供应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响应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1. 供应商简介。注明公司办公地址、注册资金、资产总额、职工人数、年销售额以及公司优势等内容。
2. 有关证明文件。
 - 2.1 报价函原件；
 3. 报价表（格式自拟）：
 - 3.1 报价表上货物的价格是交货地的验收价格，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运输、安装、检验、维护、培训、税金和保险等费用均应包含在报价中。
 - 3.2 以人民币报价。
 4. 证明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合格的，且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证明文

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4.1 项目实施方案；

4.2 按照谈判文件“附件”格式要求提供的其他价格、技术和商务响应文件。

以上要求资料必须据实提供，不得有实质性遗漏，如谈判文件中提供了统一格式，应按格式要求准备文件。封面上注明“响应文件”、供应商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拟参加谈判报价的项目名称和分包号(如有分包)否则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

八、谈判程序和成交标准

1. 供应商签到并递交响应文件。
2. 谈判小组对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资格性和符合性）。
3. 宣布审查结果。
4. 供应商报价排序。
5. 谈判小组按顺序分别与各供应商谈判。
6. 供应商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对产品和服务等情况作简要陈述。

7.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按照供应商的报价由低到高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3 名，由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九、谈判内容

1. 谈判小组对所有参加谈判供应商的评定，以相同的程序和方法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 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获得采购人同意后，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变更谈判文件内容，将变更的内容书面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并做好书面记录。

3. 以谈判文件的要求为基础，对有利于用户的改进方案（包括技术指标和配置、提前交货期、提高售后服务质量等），在不提高报价的前提下可以接受。

4. 供应商的报价应低于市场平均价，对高于市场平均价的报价，谈判小组将予以拒绝。

5. 谈判达到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谈判小组应要求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满足或者高于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时，即视同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

6.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需要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须由谈判小组全体成员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谈判小组要求的澄清事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对待。

供应商应当书面澄清，并加盖公章或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澄清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材料，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8. 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变更其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形成书面材料送谈判小组。变更内容应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供应商书面材料应当签字确认，否则无效。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9. 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应当在谈判室外填写报价单，密封递交同方公司工作人员。由工作人员收齐后集中递交谈判小组。供应商报价单应当签字确认，否则无效。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10. 复核。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被淘汰的进行重点复核。

十、谈判工作纪律和注意事项

1. 谈判小组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2. 在谈判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谈判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谈判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将取消其参与谈判的资格。
3.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谈判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4. 谈判小组独立评判，推荐成交候选人，并写出书面报告。
5. 谈判小组可根据需要对供应商进行实地考察。
6. 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能履约放弃成交或者被依法取消成交资格，采购人从其他成交候选人中依照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组织采购。

十一、量化评选标准、评选依据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审依据
1	报价 60%	60 分	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比选报价为评比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60 分。其他比选申请人的报价得分= $(\text{评比基准价} / \text{比选报价}) \times 60$	
2	项目实施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 业绩 40%	40 分	申请人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完整的项目售后服务方案	以申请人提供的比选申请文件为准。
			2024 年 1 月 1 日（含）至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日，供应商具有类似项目履约经验	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或中标（成交）通知书证明。

十二、未尽事宜

一切未尽事宜到校当面咨询、了解。

十三、供应商响应文件相关文书格式

格式：自行拟定

项目实施方案

由供应商自行编写，格式不限。但应包含且不限于：人员配置、时间进度、技术方案、项目实施和服务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

十四、合同主要条款（样本）

合同编号：XXXX。

签订地点：XXXX。

签订时间：XXXX 年 XX 月 XX 日。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 XXXX 项目（项目编号：XXXX）的《比选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比选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第二条 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 1、XXXX；
- 2、XXXX；
- 3、XXXX。

...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 1、XX 万元;
- 2、XX 万元;
- 3、XX 万元。

.....

(二)服务费支付方式:

第五条 验收标准

第六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七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有关责任。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 3、因甲方原因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__ /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__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 4、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__ /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__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 5、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XX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XX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成都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 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 XX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 XX 份，乙方 XX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附件

1、其他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第十五条 安全协议及廉洁协议（自拟）